



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TAI H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11

2022 中期報告

茶 TEA WOOD 木
TAI HING



亞 ASAM 參
ASAM CHICKEN RICE



茶 TEA WOOD 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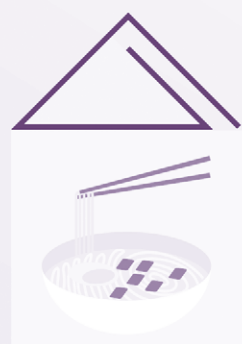
靠得住
新麵小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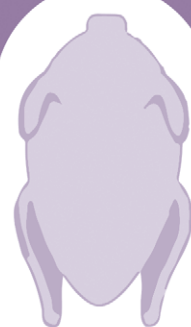
[Tômmy Yummy]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獨立審閱報告	11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12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3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4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6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其他資料	34



TAI HING



亞 ASAM 參
ASAM CHICKEN RICE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陳永安先生(主席)
袁志明先生
劉漢基先生
陳淑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何炳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炳良先生
(又名麥華章)
黃紹開先生
薩翠雲博士

審核委員會

薩翠雲博士(主席)
麥炳良先生
(又名麥華章)
黃紹開先生

薪酬委員會

麥炳良先生(主席)
(又名麥華章)
陳永安先生
陳淑芳女士
黃紹開先生
薩翠雲博士

提名委員會

陳永安先生(主席)
陳淑芳女士
麥炳良先生
(又名麥華章)
黃紹開先生
薩翠雲博士

公司秘書

周正亨先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起獲委任)
劉燕雲女士(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起辭任)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鰂魚涌
海灣街1號
華懋交易廣場13樓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股份代號

6811

網站

www.taihing.com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收益(千港元)	1,217,561	1,532,667	(20.6%)
香港、澳門及台灣	968,521	1,177,108	(17.7%)
中國內地	249,040	355,559	(30.0%)
毛利率(%)	72.3%	71.8%	0.5百分點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52,485)	33,441	不適用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港仙)	(5.23)	3.34	不適用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2.50	2.50	—
餐廳數目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	151	154	(3)
中國內地	53	61	(8)
澳門	1	1	—
台灣	—	1	(1)
總計	205	217	(12)

整體表現

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太興集團」或「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或「回顧期間」)之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二一年同期(「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之比較數字。

於回顧期間，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此起彼落，新一波疫情阻礙了經濟復甦的步伐，尤其於年初，第五波疫情肆虐，香港特區政府於二零二二年一月重新收緊防疫措施，包括禁止晚市堂食和收緊限聚令，不少企業由於員工疑因染疫或與確診者接觸需要隔離，導致業務營運受阻；中國內地部分城市如上海和北京，均實施封城或閉環式管理，致力遏制疫情擴散蔓延。這些防疫限制均令營商環境趨嚴峻，餐飲業更是首當其衝。隨著第二季末中國內地及香港因應疫情緩和情況，逐步放寬防疫限制，且香港特區政府派發首輪5,000港元電子消費券及推出防疫抗疫基金等補助，以刺激本地消費意欲，餐飲業市場逐步回穩。

本集團砥礪前行，致力優化內部運營及餐廳網絡，嚴謹控制成本，以及迅速採取應對措施以減輕疫情對業務的干擾，包括加強外送及外賣業務抵銷堂食客流量的負面影響。在無可避免的疫情衝擊下，本集團致力提高業務模式的韌性，為疫後復甦作好準備。於回顧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217.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1,532.7百萬港元)。毛利約879.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1,100.9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保持在72.3%穩健的水平(二零二一年上半年：71.8%)。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本集團虧損為52.5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33.4百萬港元)。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5.23港仙(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溢利：3.34港仙)。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並具備充足現金及穩定之營運現金流量，有助其抵禦當前逆境，並推動業務穩定發展。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311.8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2.6百萬港元)。

經營成本

用料成本

於回顧期間，用料成本為33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431.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香港及中國內地廠房相輔相成，善用兩地食品廠房進行食物加工程序及調味料等製作，從而減少對供應商的依賴，亦逐步為產能創造更大規模之經濟效益。此外，本集團採用批量採購措施，以獲得更多折扣優惠，有效抑制成本上揚。同時，本集團適時調整菜單，且加入簡單易烹煮的菜式，以減低食材開支。在多管齊下的措施下，本集團有效抵銷食物成本的波動。回顧期間，用料成本對收益比率控制至27.7%(二零二一年上半年：28.2%)。

員工成本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積極調整人力資源管理的部署，例如：實施彈性工作安排及淡期休假等，且在疫情嚴峻期間，因應實際情況縮短餐廳營運時間，並加快數碼化工具及系統的投入力度及應用，有效簡化其前線和後勤各方面之工作流程，從而減輕人手壓力，優化成本。此外，本集團取得香港特區政府提供疫情相關之紓困補助，當中包括保就業計劃之18.1百萬港元，直接用於支付員工薪酬及工資，因此有助紓緩本集團員工成本壓力。員工成本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降至466.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534.4百萬港元)，員工成本對收益比率為38.3%(二零二一年上半年：34.9%)。

租賃及相關開支／使用權資產攤銷

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租賃及相關開支／使用權資產攤銷為20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251.6百萬港元)。面對疫情帶來之營運壓力，本集團繼續與業主進行洽談，積極爭取減租及過渡性寬免，合共17.1百萬港元。同時，本集團設有內部團隊，專門對租賃安排和餐廳網絡位置進行詳細的內部分析，務求以更相宜的價錢租賃優越地段之鋪位，以及減低租賃相關開支。

行業及地理分析

於香港，面對第五波疫情肆虐，香港特區政府全面收緊至最嚴厲的防疫措施，包括晚市禁堂食、二人一枱等政策，餐飲業受到嚴重的衝擊。為配合香港特區政府政策減少外出的情況，以及消費模式的改變，本集團積極推展外賣自取及外送服務，且與第三方電子平台緊密合作，推出優惠，以致力抵銷堂食客流量大幅減少的負面影響。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外賣相關收益對餐廳營運總收益之佔比約為40.1%。自二零二二年四月底起，香港特區政府逐步放寬社交距離限制，且推出新一輪電子消費券計劃及防疫抗疫基金等資助，以減輕市民和企業的經濟壓力。隨著疫情緩和，香港的消費氣氛逐步改善，本集團六月份之營運表現已呈回復之勢。

自二零二二年三月起中國內地接連爆發疫情，有關當局採取封城或閉環式管理以遏制疫情擴散蔓延勢頭，餐飲業的企業營運受到重大影響，本集團亦不能倖免，獨善其身。於回顧期間，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店鋪以整合調整為主，其詳細考慮地段、租金以及租賃條件，以謹慎穩健的態度追求店鋪效益最大化。其中，大灣區為本集團重點發展之區域。

業務分部分析

太興集團是一間紮根香港33載之多元品牌休閒餐飲集團。除旗艦品牌「太興」外，本集團多年來已推出、收購及授權多個品牌。龐大的品牌組合包括「太興」、「敏華冰廳」、「茶木」、「亞參雞飯」、「靠得住」、「錦麗」、「稻埕飯店」、「點煲」、「餃子馱」、「瓊芳冰廳」、「花椒子」、「Tommy Yummy」及「鳥世一」等，為其客戶提供多種餐飲選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餐廳網絡有205間餐廳（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間餐廳），分別位於香港、中國內地及澳門。

業務分部分析(續)

「敏華冰廳」品牌於回顧期間收益約為324.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345.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總收益之26.7%(二零二一年上半年：22.5%)，並維持為本集團第二大的收益來源。適逢「敏華冰廳」品牌於中國內地成立三週年之際，本集團將陸續為其推出一系列營銷推廣活動，包括將首次引進品牌代言人，並透過安排粉絲見面會來推廣新產品，從而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及產品銷量。為保持品牌的良好勢頭，中港兩地之「敏華冰廳」將繼續強強聯手，共同研發新產品之餘，更將在推廣策略上著手，實現協同效應以加強競爭優勢。本集團亦為該品牌調整菜單組合，其中包括加入小菜選項，以提高晚餐時段之客流量及收益，從而優化店鋪於不同時段的營運能力。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之旗艦品牌「太興」錄得收益約為513.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734.3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之42.1%(二零二一年上半年：48.0%)，繼續為本集團最大收益來源。於上一財政年度，品牌與高知名度的明星合作，進行品牌推廣，獲得理想的市場回響。本集團將於下半年乘勝追擊，繼續投放資源於線上線下廣告，其中包括邀請品牌代言人及與香港樂壇新星合作「太興奶茶」系列廣告，以穩固品牌的形象且提升知名度。

本集團之其他附屬品牌亦於回顧期間表現穩定。其中，「茶木」的收益達約11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178.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9.6%(二零二一年上半年：11.7%)。為確保品牌能迎合年青人市場並在市場中突圍而出，本集團重塑其品牌形象及定位，目前進展理想。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本集團位於香港九龍灣及黃埔的「茶木」全新概念店已率先投入服務，且以全新茶飲店風貌登場。

此外，「亞參雞飯」品牌為本集團增長新動力之一，收益約達79.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上半年：57.4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顯著上升38.0%。其菜單選項通用且人手精簡，這種營運模式成為了其強大的競爭優勢，發展潛力龐大。現時香港及中國內地分別有14間及1間分店，主要位於核心商業區及住宅區，以滿足該等地區消費者之餐飲需求。「亞參雞飯」將推出新的時令菜色和榴槤甜品，以為客人帶來新鮮感。

本集團針對休閒餐飲的多元品牌策略，於本年第二季度，推出多個嶄新之時尚品牌，包括「Tommy Yummy」、「花椒子」及「鳥世一」等，提供中高端餐飲選擇，擴大客源。隨著經營及陸續推出新概念的品牌，加上核心餐飲的發展，雙管齊下，本集團的發展將趨向更多元化。與此同時，本集團將致力培育該等品牌，確保其能充分釋放潛力並為中港餐飲市場帶來新氣象。

財務資源、借款、股本結構、匯率波動風險及其他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資金來源為透過結合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在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的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311.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52.6百萬港元)。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上市籌集的額外資金將用於實施未來擴張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及流動負債總額分別約為585.2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35.8百萬港元)及約752.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52.5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各期末流動負債總額計算)約為0.8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0.9倍)。剔除流動租賃負債後，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208.1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0百萬港元)，而經調整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總值除以各期末流動負債剔除流動租賃負債後總額計算)約為1.6倍(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6倍)。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計息銀行借款(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借款除以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計算)為0%(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及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人民幣兌港元的價值變動可能會出現波動，並受中國政治及經濟狀況變動的影響。人民幣兌港元升值或貶值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業績。本集團並無任何貨幣對沖政策，且並無訂立任何對沖或其他工具以降低貨幣風險。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外幣風險，並採取適當措施以在有需要時將風險降至最低。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代替租金按金而授出以業主為受益人的銀行擔保產生或然負債約57.8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8.5百萬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總賬面淨值約234.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0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相聯法團、合資公司、重大投資或資本承擔。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計劃。

僱員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5,900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00名)。本集團確保其僱員薪酬與市況及個人表現相符合，並會定期對薪酬政策進行檢討。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董事概不知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前景

2022年標誌著本集團邁入成立33載。回顧過去，憑藉多元品牌業務模式，本集團的業務不斷擴充，踏足香港本土市場各個區域之餘，更成功開拓中國內地及澳門主要城市及地區的發展網絡。本集團相信，秉承多元品牌業務策略將繼續為本集團日後發展的箇中關鍵，故此，本集團將持續秉持此策略方針，致力加強現有核心品牌的發展，同時引進嶄新之時尚品牌，務求能迎合不同顧客喜好及壯大客戶群，並為餐飲市場帶來新動力。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計劃於本年下半年於中環營運米芝蓮推介的「星記海鮮飯店」，為顧客提供更多元化的餐飲體驗。

為應對日新月異且競爭激烈的中國內地餐飲市場，本集團將重新審視各省市的市場及經營要求，於來年繼續積極整合及優化其店鋪網絡。短期內，本集團的中國內地網絡將聚焦於毗鄰的大灣區市場。本集團相信，中國內地在封控後，餐飲業將逐漸回到正常軌道，太興對疫後復甦充滿憧憬。

前景(續)

與此同時，本集團將繼續不遺餘力地加強數碼科技的投入，包括提升現有智能系統的成熟及穩定程度，並將自動化運作擴展至更多部門的應用上，以提高營運效率及改善顧客的用餐體驗。值得一提，為緊貼消費「新常態」，本集團首個綜合流動應用程式將於今年下半年推出市場，該平台將會為顧客帶來一站式便利服務，包括預先點餐自取及美食速遞、購買包裝產品及電子禮券等。本集團亦將會透過該平台向顧客定期發放推廣訊息及優惠，冀藉此增加與顧客之間的互動，提升其對本集團品牌的黏性。

儘管2019冠狀病毒病的疫情仍然為營商環境帶來不確定性，本集團對今年下半年的前景仍抱持審慎樂觀的態度。本集團未雨綢繆，於下半年將加大營銷力度，以承接疫後市場反彈勢頭。同時，其將繼續專注於內部營運的提升、優化餐廳網絡及用餐體驗，致力提高品牌價值。憑藉太興扎實的業務根基，本集團有信心抵禦市場風浪，並於市況復甦時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

獨立審閱報告



Ernst & Young
27/F, On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完成審閱第12至33頁所載的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須根據其相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報告。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為根據吾等的審閱工作就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結論。根據吾等的協定委聘條款，吾等的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法人)發出，除此以外別無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工作主要包括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士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範圍為小，故吾等無法保證將得悉所有可能於審計中發現的重大事宜。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根據吾等的審閱，吾等並不知悉任何使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並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情況。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4	1,217,561	1,532,667
用料成本		(337,768)	(431,745)
毛利		879,793	1,100,922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55,235	40,679
員工成本		(466,687)	(534,375)
折舊及攤銷		(69,383)	(80,816)
使用權資產攤銷、租賃及相關開支		(204,303)	(251,564)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240,182)	(213,677)
融資成本	6	(14,920)	(20,314)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60,447)	40,855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7,056	(9,028)
期內(虧損)/溢利		(53,391)	31,82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東		(52,485)	33,441
非控股權益		(906)	(1,614)
		(53,391)	31,827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	9	(5.23)港仙	3.34港仙
攤薄	9	(5.23)港仙	3.33港仙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	(53,391)	31,827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3,025)	4,410
	(13,025)	4,410
期內全面(虧損)/收益總額(扣除稅項)	(66,416)	36,23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東	(65,256)	37,785
非控股權益	(1,160)	(1,548)
	(66,416)	36,237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10	1,766,389	1,781,055
投資物業		60,872	52,778
無形資產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439	138,582
遞延稅項資產		36,641	30,560
非流動資產總值		1,982,341	2,002,975
流動資產			
存貨		82,569	96,854
貿易應收款項	11	19,865	28,08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9,187	154,547
可收回稅項		1,741	3,7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845	452,607
流動資產總值		585,207	735,812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69,817	106,37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1,393	241,256
合約負債		44,713	73,359
租賃負債		375,672	400,647
應付稅項		31,226	30,859
流動負債總額		752,821	852,497
流動負債淨額		(167,614)	(116,68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814,727	1,886,290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800,535	755,4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8,845	29,925
遞延稅項負債		5,458	5,782
非流動負債總額		834,838	791,112
資產淨值		979,889	1,095,178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3	10,036	10,036
儲備		969,369	1,083,498
		979,405	1,093,534
非控股權益		484	1,644
權益總額		979,889	1,095,178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股本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資產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波動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036	723,287*	118,643*	5,207*	(10,755)*	8,204*	3,147*	235,765*	1,093,534	1,644	1,095,178
期內虧損	-	-	-	-	-	-	-	(52,485)	(52,485)	(906)	(53,391)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12,771)	-	-	-	(12,771)	(254)	(13,025)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12,771)	-	-	(52,485)	(65,256)	(1,160)	(66,416)
已宣派二零二一年末期股息	-	-	-	-	-	-	-	(49,678)	(49,678)	-	(49,678)
以權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附註14(a))	-	-	-	-	-	-	805	-	805	-	805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36	723,287*	118,643*	5,207*	(23,526)*	8,204*	3,952*	133,602*	979,405	484	979,889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019	718,655	118,643	5,207	(14,885)	8,099	6,160	225,562	1,077,460	5,552	1,083,012
期內溢利	-	-	-	-	-	-	-	33,441	33,441	(1,614)	31,82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4,344	-	-	-	4,344	66	4,41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4,344	-	-	33,441	37,785	(1,548)	36,237
已宣派二零二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64,320)	(64,320)	-	(64,320)
以權益支付的購股權安排(附註14(a))	-	-	-	-	-	-	1,055	-	1,055	-	1,055
於購股權失效後轉撥											
購股權儲備	-	-	-	-	-	-	(2)	2	-	-	-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19	718,655	118,643	5,207	(10,541)	8,099	7,213	194,685	1,051,980	4,004	1,055,984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969,36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3,498,000港元)。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447)	40,855
經以下各項調整：		
非現金調整	304,767	328,255
營運資金調整	(51,728)	(55,684)
業務產生的現金	192,592	313,426
已退回香港利得稅	4,861	9,266
已付海外稅款	(1,539)	(44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95,914	322,24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394	1,18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使用權資產	(42,668)	(86,408)
購買投資物業	(9,576)	(7,7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737	1,41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0,113)	(91,60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銀行借款	—	120,000
償還銀行借款	—	(78,775)
租賃款項的本金部分	(219,477)	(232,000)
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	(14,920)	(19,288)
已付銀行借款利息	—	(1,026)
已付股息	(49,678)	(64,320)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84,075)	(275,40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8,274)	(44,772)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2,607	562,08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488)	1,2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845	518,5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6,736	217,411
自取得日期起計原定到期日少於三個月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45,109	301,1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1,845	518,531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鰂魚涌海灣街1號華懋交易廣場13樓。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從事餐廳營運及管理以及食品銷售業務。

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俊發有限公司（「俊發」），一間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2.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予以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並未載入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除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及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呈列基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167,614,000港元，包括租賃負債之流動部分375,672,000港元。董事相信本集團有充足營運所得現金流量應付其到期負債。因此，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調整資產價值，將其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並就任何可能出現之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分別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之影響未反映於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就本期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
年度改進

概念框架之提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用作擬定用途之所得款項

虧損性合約 — 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說明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
號(修訂本)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性質及影響闡述如下：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以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之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之提述取代先前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之提述，而毋須大幅更改其規定。該修訂本亦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實體參考概念框架以釐定資產或負債構成之確認原則加入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訂明，對於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實體應分別參考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於收購日期不符合確認條件。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企業合併前瞻性地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期內發生的業務合併並無產生該等修訂範圍內的或然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於該資產達到管理層預定可進行營運狀態所需的位置及條件時所產生來自出售項目的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有關項目的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的成本。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追溯應用該等修訂。由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概無銷售製造可供使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時產生的項目，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費，否則將其排除在外。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並無識別出虧損性合約。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差異時所包含的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取的費用，其中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其他人士支付或收取的費用。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經修訂或交換的金融負債前瞻性應用該等修訂。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於期內並無修訂，故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範例13中有關租賃裝修的出租人付款說明。此舉消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有關租賃優惠處理方面的潛在混淆情況。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即餐廳的營運及管理。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地理位置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下列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 (i) 香港、澳門及台灣分部從事餐廳營運及食品銷售業務；及
- (ii) 中國內地分部從事餐廳營運及食品銷售業務。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可呈報分部之溢利／虧損(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法)進行評估。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溢利之計量一致，惟有關計量並無計及分部間業績及租賃負債利息以外之融資成本。

由於分部資產作為一組資產管理，故該等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無形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由於分部負債作為一組負債管理，故該等負債不包括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內地		總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968,521	1,177,108	249,040	355,559	1,217,561	1,532,667
分部間銷售	—	—	26,439	52,534	26,439	52,534
收益	968,521	1,177,108	275,479	408,093	1,244,000	1,585,201
對賬：						
分部間銷售對銷					(26,439)	(52,534)
					1,217,561	1,532,667
分部業績	6,142	55,144	(66,220)	(12,404)	(60,078)	42,740
分部間業績對銷					(369)	(859)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	(1,026)
除稅前(虧損)／溢利					(60,447)	40,855

* 上述收益資料按客戶所在地區劃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香港、澳門及台灣		中國內地		總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618,051	1,527,728	599,270	724,175	2,217,321	2,251,90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350,227	486,884
資產總值					2,567,548	2,738,787
分部負債	1,158,710	1,120,256	392,265	486,712	1,550,975	1,606,968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36,684	36,641
負債總額					1,587,659	1,643,609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概無來自個別客戶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10%以上。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益		
(i) 分拆收益資料		
貨品或服務種類		
餐廳營運收益	1,178,281	1,483,588
銷售食品收益	39,280	49,079
客戶合約總收益	1,217,561	1,532,667
地區市場		
香港、澳門及台灣	968,521	1,177,108
中國內地	249,040	355,559
客戶合約總收益	1,217,561	1,532,667
收益確認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217,561	1,532,667

下表顯示於本報告期內所確認且於報告期初已計入合約負債之收益金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		
— 餐廳營運	34,112	43,973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續)

(ii)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之資料概述如下：

餐廳營運

履約責任於向顧客提供餐飲服務時履行。本集團與其顧客之貿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信貸期一般少於一個月。

食品銷售

履約責任於顧客接納產品並即時支付時履行。本集團與其顧客之貿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以及按賒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介乎一至兩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394	1,181
租金收入	1,002	691
專利費收入	171	290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而自公共事業公司收取之補貼*	1,460	1,673
政府補助*	47,758	30,727
外匯差額淨額	1,023	(78)
其他	3,427	6,195
	55,235	40,679

*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政府補助包含已收取與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的紓困補貼。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確認與補貼及政府補助有關之未達成條件或其他突發事件。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用料成本	337,768	431,74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69,383	80,738
無形資產攤銷	—	78
使用權資產攤銷*	207,934	218,906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減免*	(17,058)	(10,93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427,000	498,058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805	1,05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882	35,262
	466,687	534,375
外匯差額淨額**	(1,023)	78
使用權資產減值****	26,870	10,122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減值****	12,750	1,74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7,033	7,419
公用設施開支****	53,585	55,669
包裝及消耗品****	14,645	27,865
清潔開支****	14,220	17,012
運輸及物流****	15,725	14,392

* 該等項目計入損益中之「使用權資產攤銷、租賃及相關開支」。

** 外匯差額淨額計入損益中之「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來自香港特區政府18,136,000港元的保就業計劃資助計入損益中之「員工成本」。

**** 該等項目計入損益中之「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 並無任何已沒收供款可被本集團(作為僱主)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借款利息	—	1,026
租賃負債利息	14,920	19,288
	14,920	20,314

7. 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繳納所得稅。期內香港利得稅已就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一年：16.5%)計提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2,000,000港元)按8.25%(二零二一年：8.25%)的稅率計算，而餘下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一年：16.5%)計算。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稅項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 — 香港		
期內(抵免)／開支	(963)	5,349
即期 — 其他地方	237	2,742
遞延稅項	(6,330)	937
期內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7,056)	9,028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報告期末後宣派之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2.50港仙(二零二一年：2.50港仙)	25,135	25,090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虧損52,48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33,44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3,596,000股(二零二一年：1,001,873,000股)計算。

概無就尚未行使並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之購股權所致攤薄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每股攤薄盈利按本公司股東應佔期內溢利33,441,000港元計算，進行有關計算時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001,873,000股，即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所用者，並假設加權平均數3,362,096股普通股於被視作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基於下列各項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虧損)/溢利：	(52,485)	33,441

9.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盈利(續)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03,596,000	1,001,873,000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	3,362,096
	1,003,596,000	1,005,235,096

* 概無就尚未行使並對所呈列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之購股權所致攤薄對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約4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9百萬港元)以及使用權資產為零(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質押總賬面淨值為234.3百萬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0百萬港元)，以取得授予本集團之銀行融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管理層識別出若干表現持續欠佳的餐廳，並確認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相應可收回金額。

根據該等估計，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分別確認減值虧損12,75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49,000港元)及26,87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122,000港元)，以將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項目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合共51,2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038,000港元)。

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項目的可收回金額在現金產生單位層面上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方法使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剩餘租期加上預期重續期間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計算。現金產生單位主要包括分配至其他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稅前貼現率介乎12.0%至16.7%。

11.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9,865	28,087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以現金及信用卡結算。信貸期一般介乎數天至兩個月。每名客戶均設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應收款項。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本集團並未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強信貸之安排。貿易應收款項均為免息。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13,803	21,775
1至2個月	4,384	4,116
2至3個月	975	980
超過3個月	703	1,216
	19,865	28,087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劃分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個月內	62,860	91,609
1至2個月	1,842	10,749
2至3個月	1,497	426
超過3個月	3,618	3,592
	69,817	106,376

13. 已發行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001,873,000	10,019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a)	1,723,000	17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附註b)	1,003,596,000	10,036

13. 已發行股本(續)

附註：

- (a)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23,000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按每股0.45港元之認購價獲行使，致使發行1,723,000股股份，未扣除開支之總現金代價約為775,000港元。購股權獲行使後，購股權儲備中3,874,000港元轉撥至股份溢價賬。
- (b)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後，1,803,000份購股權所附帶之認購權按每股0.45港元之認購價獲行使，致使發行1,803,000股股份，未扣除開支之總現金代價約為811,000港元。

14.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及酬謝為本集團成功營運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僱員。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獲股東批准及有條件採納，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自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有效年期為十年。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803,000份未獲行使的購股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63,000份)。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約80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1,055,000港元)為員工成本。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60,000份購股權已被沒收。

14.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人士為本集團利益提升個人表現及效率，並吸引及留聘預期會／將會為本集團帶來有利貢獻的該等合資格人士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維持持續關係。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有條件採納，除非另行註銷或修訂，否則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有效年期為十年。

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起及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

15.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租賃裝修以及廠房及機械	17,817	13,252

16. 關聯方交易

(a)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其他部分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付關聯公司之租金付款	2,433	2,612

已付關聯公司之租金付款就根據訂約方釐定的租金及條款(與市值租金相若)向關聯公司租賃物業用作餐廳營運及員工宿舍而支付。該等交易按相關訂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及條件進行。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16.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9,091	8,662
離職後福利	45	45
	9,136	8,707

17.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無計提撥備的或然負債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向業主提供銀行擔保以代替按金	57,822	48,513

1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據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的短期內到期所致。

非流動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使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期限的工具目前可得的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並估計與其賬面值相若。

本集團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直接向董事匯報。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中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董事檢討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自願交易方在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中該工具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佈向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2.50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2.50港仙)。中期股息之股息單預期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日(星期四)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獲授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十月十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二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在此期間本公司股份之轉讓手續將不予辦理。股東為符合資格獲授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予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供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成功上市(「上市」)，並透過股份發售按發售價3.00港元於上市時發行合共25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上市相關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694.5百萬港元。

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佔所得款項淨額 百分比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的 餘額 (百萬港元)
新餐廳計劃*	58.5%	406.2 (附註1)	(289.8)	116.4
食品廠房計劃*	20.5%	142.4 (附註1)	(49.3)	93.1
翻新香港及中國內地現有餐廳	11.0%	76.4	(37.2)	39.2
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0%	69.5	(69.5)	0.0
總計	100.0%	694.5	(445.8)	248.7

* 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的公告(「該公告」)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續)

附註：

1.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決議變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有關變更的理由及詳情已於該公告中披露。
2.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悉數動用，此預期時間表乃按本集團的最佳估計(除非出現不可預見情況)釐定，並可能按市況的未來發展而作出變動。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之經變更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出現任何重大變化。

購股權計劃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採納日期」)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統稱「該等購股權計劃」)已獲批准及有條件採納，該等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及獎勵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

該等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D.購股權計劃)」內。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6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有1,803,000份尚未行使的本公司購股權。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如下：

參與者	授出日期	每股股份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行使	期內失效	期內註銷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行使期間
高級管理層									
黃建邦先生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二日	0.45	240,000	-	-	-	-	240,000	附註
周躍武女士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二日	0.45	240,000	-	-	-	-	240,000	附註
其他承授人									
僱員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二日	0.45	1,383,000	-	-	(60,000)	-	1,323,000	附註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總額			1,863,000	-	-	(60,000)	-	1,803,000	

購股權計劃(續)

附註：

- (i) 於上市日期起計第一週年當日(「首個可行使日期」)，授予任何獨立承授人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30%(「首批購股權」)應歸屬及可由該承授人行使，而於首個可行使日期起計第五週年當日所有尚未行使的首批購股權將告失效並被視為已註銷及作廢。
- (ii) 於上市日期起計第二週年當日(「第二個可行使日期」)，授予任何獨立承授人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另外30%(「第二批購股權」)應歸屬及可由該承授人行使，而於第二個可行使日期起計第五週年當日所有尚未行使的第二批購股權將告失效並被視為已註銷及作廢。
- (iii) 於上市日期起計第三週年當日(「第三個可行使日期」)，授予任何獨立承授人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的餘下40%(「第三批購股權」)應歸屬及可由該承授人行使，而於第三個可行使日期起計第五週年當日所有尚未行使的第三批購股權將告失效並被視為已註銷及作廢。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普通股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i))
陳永安先生(「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538,449,500 (附註(ii))	53.65%
	配偶權益	1,165,000 (附註(ii))	0.12%
	實益擁有人	3,463,000	0.35%
陳淑芳女士(「陳女士」)	實益擁有人	12,769,000 (附註(iii))	1.27%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 (i) 股權百分比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03,596,000股股份計算。
- (ii) 俊發有限公司(「俊發」)由陳先生直接擁有約70.67%權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俊發持有538,449,500股本公司普通股，故陳先生被視作於俊發擁有權益的538,449,5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權益。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梁綺玲女士(「梁女士」，陳永安先生之配偶)於1,16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實益權益，故陳先生被視作於梁女士擁有權益的1,165,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權益。
- (i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陳女士擁有12,769,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實益權益。
- (iv) 控股股東並無作出上市規則第13.17條項下之股份質押。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俊發 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普通股 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
俊發	陳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1,342	70.67%
俊發	劉漢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25,116	12.56%
俊發	何炳基先生	實益擁有人	19,866	9.93%
俊發	袁志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3,676	6.84%

附註：

股權百分比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俊發已發行股份總數200,000股股份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之購股權計劃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所持普通股數目	佔已發行普通股之 概約百分比 (附註(i))
俊發	實益擁有人	538,449,500	53.65%
梁綺玲女士(「梁女士」)	實益擁有人	1,165,000 (附註(ii))	0.12%
	配偶權益	541,912,500 (附註(ii))	54.00%

附註：

- (i) 股權百分比按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03,596,000股股份計算。
- (ii) 陳先生的配偶梁女士被視作於陳先生擁有權益的541,912,500股本公司普通股中擁有權益，當中包括538,449,500股由陳先生透過俊發擁有權益的本公司普通股及3,463,000股由陳先生直接持有的普通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審核委員會審閱及中期業績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財務匯報事宜與管理層進行商討，包括對中期報告作出概括審閱(包括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本集團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資料變動

概無董事資料之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予以披露。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太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永安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陳永安先生(主席)、袁志明先生、劉漢基先生及陳淑芳女士

非執行董事

何炳基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炳良先生(又名麥華章)、黃紹開先生及薩翠雲博士